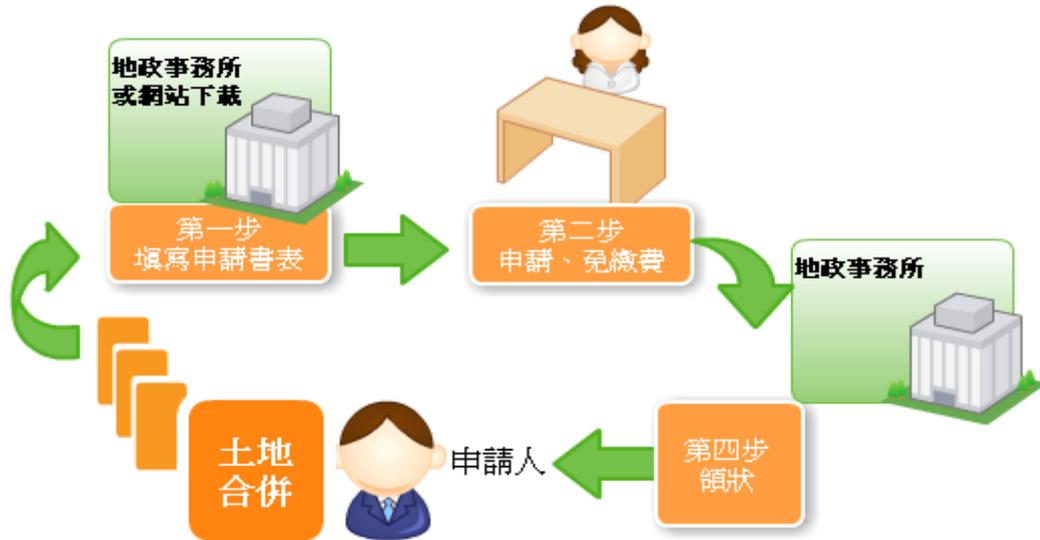


## 土地合併複丈流程圖教學



第一步	地政事務所或網站下載	土地複丈及標示變更登記申請書(內政部版)
第二步	地政事務所	土地合併複丈申請、繳費 <b>應備文件</b> 1. 申請人身分證及印章 2. 委託代辦者另檢附代理人身分證、印章 3. 土地複丈及標示變更登記申請書(含合併位置略圖) 4. 土地所有權狀正本 5. 全體所有權人協議書正、影本(所有權人不同時應檢附) 6. 土地所有權人與抵押權人協議書正、影本(有設定抵押權者應檢附，但擔保同一債權，未涉權利範圍縮減者免檢附) 7. 典權人、耕作權人之同意書正、影本(有設定典權、耕作權者應檢附) <b>應繳規費</b> 免收規費
第三步	地政事務所	★複丈完成後測量課將原案移送登記課續辦標示變更登記，登校完畢即可領取標示變更登記完成之權狀(須加繳書狀費每張 80 元)。 <b>應備文件</b> 1. 申請人或代理人身分證及印章 2. 委託代辦者另檢附代理人身分證、印章 ★複丈成果另郵寄予申請人(代理人)。



本所地址：新北市三重區新北大道1段11號8、9樓

網址：<http://www.sanchong.land.ntpc.gov.tw/>

電子郵件：[ntpc542@ms.ntpc.gov.tw](mailto:ntpc542@ms.ntpc.gov.tw)

服務電話：總機 02- 29886336 共 12 線自動轉接